

活费补贴。进一步提高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和优抚救济补助标准,扩大特困救助范围和标准,实施了困难家庭帮扶和重症患者救助制度。加大财政资金投入力度,向5万户低收入家庭发放租房补贴,支持770万平方米保障性住房建设,为16万户低收入家庭提供住房保障。

(二)支持社会事业加快发展。2009年教育支出173亿元,比上年增长22.1%。全面落实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和“两免一补”政策,完成118所农村中小学校舍安全加固工程,全面化解农村“普九”债务,实施义务教育学校绩效工资制度改革,提高了13万名中小学教师和退休职工收入。大力发展高等教育和职业教育,启动了海河职教园建设工程,进一步完善高职困难学生资助体系,及时拨付助学金使15万名学生受益。医疗卫生支出53.8亿元,比上年增长28.5%。积极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实施药品集中采购和社区卫生服务药品“零差率”销售,基本用药价格平均下降25%;将城乡公共卫生服务经费标准提高1倍,为全市妇女儿童免费提供12项疾病筛查服务,全面做好甲流防治防控工作经费保障工作。文体传媒支出19.8亿元,比上年增长20%。制定实施推进文化体制改革和文化产业发展的财税政策,妥善解决文化机构转制过程中的问题,全面推进文化中心工程和一批公共文体服务设施建设。

(三)推进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和环境综合整治。2009年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和维护支出601.3亿元,比上年增长37.1%。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完善政府投融资平台功能,多渠道筹集建设资金,大力支持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城市路网、交通枢纽、高铁地铁等建设工程进展顺利,城市载体功能明显增强。加大财政投入力度,推进新一轮市容环境综合整治,累计整修道路762公里,改造提升城市公园和25个重点地区,8个大型公园全部免费开放,新增老住宅供热补建面积10万平方米,为11万户居民更换自来水和燃气旧管网,市容市貌和群众生产生活环境明显改善。

四、提升财税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水平

(一)财政增收机制更加健全。加强跟踪分析和全程服务,认真协调解决相关财税问题,支持重点税源企业和大项目好项目建设,吸引大型企业、集团总部和金融机构到天津市注册登记、就地纳税,确保实现经济增长和财政增收。坚持依法征税,创新管理模式,建立重点税源专人负责机制和重大项目税收监控体系,进一步完善了税收征管与税务稽查协调互动机制,充分利用国税地税基础信息库,及时清查漏征漏管户和纳税疑点户,切实加强税收征管中的薄弱环节,努力实现应收尽收。加强纳税评估分析,进一步完善国税地税部门与工商、房管、土地等部门信息联网和数据交换机制,通过强化对关联行业、重点企业和相关税种的税收经济信息对比,及时堵塞税收漏洞。认真落实收入目标责任制,全面分解收入任务,细化工作责任,加强监督考核,及时协调解决组织收入中的问题,努力做到“以月保季、以季保年”。

(二)财税管理运行机制不断完善。着力健全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的预算管理模式,不断完善部门预算、国库集中支付、收支两条线、政府采购、投资评审、

绩效评价等管理办法,逐步形成了管理科学、运转高效、监督有力的财政运行体系。加强财政项目支出管理,进一步规范了财政管理和部门预算,财政管理的科学性和有效性明显增强。2009年,全市国库集中支付总额达473亿元,同比增长51.6%;实施政府采购100亿元,资金节约率14.4%;将74项收费共101亿元资金纳入预算管理;对12个重点支出项目进行绩效评价,初步建立了与部门预算相结合的评价结果应用机制,使预算安排与绩效考核紧密挂钩。同时,深入开展“小金库”专项治理工作,全市查出“小金库”244个,涉及资金2.9亿元,进一步严肃了财经纪律,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运行。

(三)财税基础性工作取得新进展。加强财税法制化规范化管理,制定完善了项目预算审核、专项资金管理、政策执行情况报告等36项制度办法,财税管理制度体系进一步健全。加快财税信息化建设,积极搭建业务应用系统支撑平台,大力推进财税信息化项目管理,不断完善“金财工程”,启动全市财税数据处理中心建设工程,为财税工作顺利开展提供了有力的技术支撑。规范清理政府审批事项,取消合并涉及财税业务的审批事项21项,减少申请要件43件。加大对企业会计基础和财务管理工作的指导服务,帮助企业建立规范高效的企业财务管理制度。加强会计行业党建工作,成立了注册会计师行业党委,推进会计师事务所内部治理机制和诚信体系建设,健全行政指导、行业自律与社会监督“三位一体”的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不断提高会计中介机构服务质量和水平。

(天津市财政局供稿,张少超执笔)

河北省

2009年,河北省实现国内生产总值17026.6亿元,比上年增长10%。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2218.9亿元,增长3.3%;第二产业增加值8874.9亿元,增长10.5%;第三产业增加值5932.8亿元,增长11.4%。全省人均生产总值达到24283元,比上年增长6.3%。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12310.5亿元,比上年增长38.4%。其中,城镇投资10515.8亿元,增长40.3%;农村投资1794.7亿元,增长27.9%。全年进出口总值296.1亿美元,比上年下降22.9%,其中出口总值156.9亿美元,下降34.6%。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5764.9亿元,比上年增长18.1%,农村零售额增速快于城市。其中,城市零售额2751亿元,增长17.8%;农村零售额3013.9亿元,增长18.4%。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比上年下降0.7%,工业品出厂价格下降10.9%。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4718.3元,比上年增长9.5%,农民人均纯收入5150元,比上年增长7.4%。

2009年,河北省全部财政收入2020.8亿元,比上年增长10.8%,地方一般预算收入1067.1亿元,增长12.6%。全部财政收入占GDP比重达到11.9%,比上年提高0.6个百分点,地方一般预算收入占全部财政收入比重为52.8%。地方一般预算收入分项目看,各项税收收入839.3亿元,增长12.1%;非税收入227.8亿元,增长14.6%。分级次看,省本级收入263.8亿元,增长5.9%;市及市以下收入803.3亿元,增长

15%。全省一般预算支出2347.6亿元,比上年增长24.8%。省对市县一般性转移支付111.6亿元,增长18.5%。全省基金预算收入485亿元,增长45.8%;全省基金预算支出478.4亿元,增长39.5%。

一、狠抓增收节支保平衡,财政实力上台阶

2009年是新世纪以来河北省财政最为困难的一年,面对复杂严峻的财经形势和尖锐的收支矛盾,各级财政部门认真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大力度保增长、调结构,依法加强收入征管,千方百计堵漏增收。随着各项宏观调控措施的贯彻落实,全省经济增长下滑态势得到有效遏制,总体经济形势回升向好,财政收入实现平稳较快增长,财政实力上了新台阶。2009年,全省全部财政收入突破2000亿元,地方一般预算收入突破1000亿元。

为应对巨额减收增支双重压力、确保收支平衡,全省各级财政部门在狠抓收入的同时,积极调整支出结构,大力压缩一般性支出,加强支出管理,确保收支平衡。其中,省级财政压减党政机关公务用车费、接待费以及出国(境)费等公用经费1955万元,压减不必要或可暂缓支出项目资金5.26亿元,用于更为紧迫的政策性必保支出,确保了重点急需支出需要,全省一般预算支出突破2000亿元,为保民生、保稳定、保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二、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促进经济平稳较快增长

(一)努力扩大政府投资。各级财政部门贯彻落实国家积极的财政政策,配合有关部门认真筛选项目,主动谋划对接,积极争取中央支持,中央安排河北省新增扩大内需资金104.2亿元,安排地方债券资金60亿元,千方百计落实地方配套资金95.1亿元,所有扩内需资金及时、准确拨付到位,保证了重点项目建设之需。发挥财政融资功能,省级补助2.5亿元支持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企业债券20亿元,解决高速铁路建设资金缺口;创建农业投融资平台,融资10亿元,用于病险水库加固等水利基础设施建设。

(二)落实税费优惠政策。认真落实增值税转型、提高部分商品出口退税率、取消和停征收费项目等税费减免政策,累计减轻企业和个人税费负担153.3亿元。此外,河北省财政厅还印发了《扶企业、保增长——结构性减税宣传手册》和《税收优惠政策适用指南》共计5.1万册,建立了重点企业信息交流平台,开通了财税政策咨询热线,帮助指导企业充分利用税费减免政策。

(三)支持企业加快发展。2009年筹措落实资金17.6亿元,妥善解决职工安置和工资、养老金历史拖欠问题,推进国有企业改制、破产关闭工作开展。围绕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落实资金2.7亿元,支持新建或改扩建项目131个,鼓励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机构开展业务,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落实资金9300万元,支持企业培育自主品牌,优化出口产品结构,拓展出口市场。

(四)努力扩大消费需求。认真落实家电、汽车摩托车下乡和汽车“以旧换新”政策,及时兑付补贴资金,规范补贴程序,促进补贴产品销售。截至2009年底,累计兑付家电、汽车

摩托车下乡补贴资金11.5亿元,拉动家电、汽车产品销售124亿元。继续实施“万村千乡”和“双百”市场工程,筹措落实资金1.3亿元,支持项目1.7万个,加快现代农产品流通体系建设。同时,坚持把推进城镇化作为保增长的重要举措,省级财政从多渠道筹措、以多种方式支持促进省会城市“三年大变样”;各市县也积极搭建融资平台,支持城镇化建设。

三、多措并举调结构,推进经济发展方式转变

(一)支持科技创新。2009年全省科技支出26.4亿元,比上年增长22%。综合运用补助、贴息、以奖代补、注入资本金等多种方式,支持高新技术产业创新发展,实施重大科技专项和成果转化,促进科技自主创新。

(二)支持节能减排。2009年全省环保支出104.2亿元,比上年增长36.5%。落实中央和省级财政资金26.6亿元,用于资源节约开发、淘汰落后产能、工业和建筑节能、重点流域水污染防治、城镇污水处理厂和垃圾处理场建设。对河北省7个大型水系主要河流跨界断面水质实施目标考核,扣缴生态补偿金2880万元,遏制违法排污行为。

(三)支持生态环境建设。2009年统筹中央和省级资金23.1亿元,继续实施京津周围绿化、林场再造、林网建设、太行山绿化工程;落实资金4.9亿元,实施首都水资源可持续利用、京津风沙源治理和太行山水土保持。筹集专项资金3.35亿元,用于支持重点污染源在线监测、农村环境保护、饮用水源安全、大气污染防治等环境综合治理。

(四)支持现代产业体系建设。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构建现代产业体系的意见》,围绕推进实施11个产业结构调整规划,研究制定了《财政支持产业发展资金筹集使用管理意见》,整合统筹相关资金,集中支持传统产业改造升级和新能源、信息技术、节能环保等新兴战略产业发展。

四、加大投入扶“三农”,推动农村改革与发展

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届三中全会精神,财政支出继续向农村倾斜,2009年全省农林水事务支出264.8亿元,比上年增长74.3%。

(一)支持农业基础设施建设。2009年统筹中央和省级资金20.8亿元,实施119座大中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和骨干河道治理工程;整合资金7.3亿元,集中用于80个县农业节水设施改造建设;落实资金4.4亿元,支持农村水电、测土配方施肥、农技推广和动植物疫病防控体系建设。

(二)落实各项惠农政策。2009年全省发放粮食直补、农资综合直补、良种补贴、农机具购置补贴68.1亿元,比上年增长13.3%。全面推行补贴发放“一号通”、“一折通”或“一卡通”,规范补贴管理,提高发放效率,农资综合直补和粮食直补较2008年提前50天发放完毕。落实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发放补贴资金27.9亿元,扶持80多万名库区移民改善生产生活条件,支持生态环境建设和保护。省级投入资金4.54亿元,开展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试点,全省种植业保险保费补贴比例达到80%。推进开发式扶贫,投入资金6.1亿元,支持产业化扶贫、移民搬迁、贫困村互助等,全省贫困地区绝对贫困人口和低收入人口分别减少20万人。

(三) 推进农业综合开发和现代农业发展。2009 年全省投入资金 25.6 亿元, 建设高标准节水农田 156.6 万亩, 完成生态综合治理 12.4 万亩, 扶持农业产业化经营项目 199 个, 着力打造粮食生产核心区。落实资金 2.3 亿元, 支持发展设施农业和现代果业, 促进奶业产业升级。

(四) 扩大支农资金整合试点。省级试点县达到 34 个, 自主试点县达到 40 多个。落实补助资金 1.2 亿元, 撬动试点县存量资金 3.17 亿元, 拉动社会投入 11.7 亿元, 促进了农业产业升级、农民增收和县域经济发展。

(五) 大力发展农村公益事业。2009 年筹措资金 18.9 亿元, 支持农村人畜饮水安全工程, 375 万人受益; 投入 2.45 亿元, 新发展沼气池用户 30 万户, 普及率 18.6%。积极开展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试点, 各级财政安排奖补资金 3.8 亿元, 带动村级筹资 14.5 亿元, 兴办公益项目 3 万个。省级拨付补助资金 3.4 亿元, 支持新民居建设和农村危房改造, 改善农民居住条件。

五、倾心尽力惠民生,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一) 支持教育优先发展。2009 年全省教育支出 439.3 亿元, 比上年增长 16.5%。认真落实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 全省落实资金 54 亿元, 免除 700 万名学生学杂费, 为 665 万名农村学生(含民办学校)和 5.3 万名城市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费提供教科书, 为 25 万名农村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发放生活费补助, 中小学生均公用经费达到中央确定的基准定额标准。各级财政落实资金 46.3 亿元, 实施中小学校舍安全工程。全省发放国家助学金 13.4 亿元, 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大中专学生 81.3 万名。筹集落实专项资金 9800 万元, 支持 50 个职业教育实训基地和高职示范校建设。省级投入资金 3.6 亿元, 支持高水平大学和重点大学建设。下达转移支付资金 11 亿元, 保证义务教育绩效工资改革顺利实施。

(二) 推进城乡医疗保障体系建设和卫生事业发展。2009 年全省医疗卫生支出 174.7 亿元, 比上年增长 45.3%。研究制定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筹资方案, 全省投入资金 44 亿元, 支持建设基层卫生服务体系项目 351 个, 社区卫生服务街道覆盖率达到 96%; 拨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经费 8.5 亿元, 人均补助达到 15 元; 落实新型农村合作医疗补助资金 39.7 亿元, 人均补助标准达到 80 元, 覆盖面达到 100%, 参合率达到 90%。落实城镇居民医疗保险试点资金 2.9 亿元, 试点范围覆盖 11 个设区市。

(三) 提高养老保险和低保水平。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实现省级统筹, 2009 年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月人均达到 1233 元, 比上年增加 130 元, 185 万名退休人员按时足额领取养老金。全省城乡低保支出 30 亿元, 城市月人均保障标准达到 252 元, 农村年人均保障标准达到 1032 元, 全面推行低保资金发放“一卡通”, 规范发放范围, 提高发放效率。农村五保户分散供养和集中供养保障标准分别在 1300 元和 1500 元以上, 集中供养率达到 50% 以上。统筹中央和省财政资金 15 亿元, 提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积极支持 18 个县开展新型农村养老保险试点。省级下拨救灾救济资金 2.8 亿元, 累计救助 730 万人次, 确保了受灾群众基本生活。

(四) 积极支持扩大就业。认真落实促进就业的各项政策措施, 全省投入资金 23 亿元, 加强就业培训和创业服务, 突出解决高校毕业生、农民工、城乡困难家庭等重点人群的就业问题, 全年城镇新增就业 57 万人。通过缓缴、免缴社会保险费和降低费率减轻企业负担 7.2 亿元, 使用失业保险金和就业资金援企稳岗支出 6.7 亿元, 惠及企业 1793 家, 涉及职工 97.8 万人。

(五) 加大保障性住房建设。2009 年投入资金 9.2 亿元, 为 10 万户城市低收入家庭提供了廉租住房保障; 落实资金 3.2 亿元, 支持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和棚户区改造, 解决了 1.5 万户居民住房问题。

六、改革创新求发展, 不断完善财政体制机制

(一) 推进财政体制改革。按照中央要求, 减少层级、提高效率, 对全省 43 个产粮大县和 21 个扩权县实施了省财政直接管理体制, 合理确定省、设区市、直管县三级财政利益关系和财政支出责任。促进县域经济社会科学发展和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全面推进县乡财政体制改革, 在 136 个县市的所有乡镇实现了分税制和统收统支加激励两种体制模式全覆盖。从基础环节理顺和完善省以下财政体制, 继续深化省以下政府间财政支出责任划分改革, 试点范围扩大到 114 项支出, 相应研究建立了专项资金配套管理办法。

(二) 深化预算管理改革。扩大实施省级三年滚动预算编制改革, 试点部门增加到 42 个, 资金量占到发展性支出资金的 70% 以上, 是财政部确定的省级中长期预算编制试点单位。省级实行零基预算, 强化项目预算管理, 扩大先评审、后入库试点范围, 预算编制质量进一步提高。推进绩效预算管理, 对 2008 年度省级发展性支出绩效评价面达到 40% 以上, 评价质量进一步提高。推进县级部门预算改革, 制定县乡预算管理规范, 明确管理规程, 统一文本格式。

(三) 推进国库管理改革。省级集中支付范围覆盖到大专院校、医院以外的所有预算单位和财政性资金, 市级改革全面完成, 县级改革扩大到 91 个县。公务卡结算制度在省级一级预算单位全面实行, 并实现了对授权支付资金的网络实时监控。省级开展财政专户资金增值运作, 增值收益 4.6 亿元。

(四) 深化政府采购改革。完善制度, 加强监管, 提高效率, 扩大规模, 2009 年全省政府采购完成 304.7 亿元, 比上年增长 48.3%, 节约资金 33.6 亿元, 资金节约率 10%。

(五) 强化财政监督。组织开展“小金库”专项治理, 取得了阶段性成果。深入推进“金财工程”建设, 开发应用全省财政专项资金即时分析监控系统, 1.86 万项 1600 多亿元专项资金纳入监控管理, 得到财政部的好评; 开发省级财政财会资产信息管理监控系统, 省直 63 家一级预算单位开展试点。派驻监督管理工作机制进一步完善。

(六) 加强财政管理基础工作。健全台账、梳理政策、完善制度、提高财政管理精细化水平。开展创建财政综合改革与管理示范县活动, 以点带面, 努力构建上下贯通的地方现代公共财政体系。同时, 全省会计管理与培训、机关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政府外债管理等工作都取得了新的进展。

(河北省财政厅供稿, 侯延刚执笔)